

合 同

甲方: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常州泓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JSZC-320400-YTZB-C2024-0094

根据 2024 年 12 月 13 日进行的 JSZC-320400-YTZB-C2024-0094 号竞争性磋商,甲、乙双方就乙方成交的项目,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共同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合同内容

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及委托管理服务。

托管运营范围、职责:

- 1、乙方承担污水处理站的日常管理和操作,包括:设备运行管理和工作状况记录;水质监测与自检记录;每日巡检设备、安全巡查与数据管理等工作。
- 2、乙方接受主管部门、环保、疾控中心等部门的监督管理。
- 3、乙方保证污水处理设施的安全运行;防止污水漫溢,及时清理格栅机中的漂浮物和污泥,集中放置,便于处理。
- 4、乙方负责消毒药剂、水质分析试剂的采购与贮存。维持污水处理站的环境卫生。
- 5、乙方负责维护甲方现有的 COD\PH\数采仪在内的在线设备,负责做好平时的台账记录,设备校准、日常检修维护,药剂添加等工作。乙方务必确保所列之在线设备的准确运行,正常联网,数据真实正确,接受环保相关部门的督查。
- 6、出水水质: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预处理标准。
- 7、乙方每日进行所有设备的巡检,发现异常立即申报甲方主管部门安排维修,保证设备运行正常。
- 8、甲方提供污水处理站所需电、自来水,相应的污水处理站所需水、电费均由甲方承担,乙方应厉行节约,帮助甲方提供合理化节能建议。
- 9、在托管过程中,出水应 100%达标,如污水处理系统出水超标,所产生的

环保、卫生防疫、污水接管部门的罚款均由乙方全额承担, 并负责尽快整改直至污水达标排放, 相关费用均由乙方全额承担。

10、经甲乙双方核准后, 保持相对稳定至少 6 个月以上, 每月乙方至少进行两次技术巡检(须甲方人员在场), 并做好台账记录。

11、乙方不得将本托管服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12、所采用处理工艺的消毒设备等由乙方提供, 满足消毒设备等的“一用一备”, 乙方提供的设备的维修维护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3、负责甲方现有的 COD 在线分析仪和 PH 等设备的维保及相关药剂的采购与投放; 负责污水排放消毒药剂的采购与投放, 消毒药剂的相关资料原件递交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总务处存档。

14、其他基础设施维修需使用的材料报甲方审核后, 另行结算(质保期内按约定执行)。

质量要求:

1、污水处理量以每天处理好全院排出的所有污水为标准, 不准有污水积存和抽排放不及时的现象(不包括化粪池及有大量杂物的污水物)。

2、出水水质要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预处理标准。

3、每日做好排水水质自测, 同时积极配合排水公司、环保定期检测。按环保部门的要求, 如实填写每天的工作记录及各项运行监测指标。

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提供设备运转及单过硫酸氢钾复合杀菌剂储存的房屋、水、电及办公用品(桌、椅、空调、更衣柜等)及安全保卫工作, 提供内部电话一部、取暖降温设施。

2、应在每月十五号前按时付给乙方污水处理费用。

3、负责需要甲方处理和沟通的事项, 负担环保部门、卫生防疫部门、排水管理处的检测等相关费用。

4、污水处理站除单过硫酸氢钾复合杀菌剂投加设备外其他相关的污水排放设施设备的维修和维护, 由甲方派专人负责处理, 乙方无责承担, 但有提醒甲方及时维护和修理的义务。

5、因国家政策需要提升污水站工艺，应由甲方出资负责改造。

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1、遵守甲方的工作制度和劳动纪律。

2、负责安排人员进行设备（装置）安装、调试、日常设备维修、投加工作人员的上岗培训等服务。

3、确保污水消毒指标排放达标，因超标罚款由乙方承担。

4、乙方提供的消毒设备（设备：见乙方响应文件）。该设备的维护保养费用由乙方负责，保证正常运行，并承诺该设备使用报废年限不低于叁年。

5、乙方应保障污水处理站每天 24 小时运行，负责运行的人员由乙方提供，运行人员每班不少于 1 人，共提供 3 人驻场，乙方人员的安全由乙方负责。具体人员见附件 1。

6、污水处理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应有应急预案及应急措施，具体见附件 2。

7、乙方应积极配合完成甲方污水处理相关的零星改造工作。

8、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协调处理环保局、排水公司相关问题。

9、因违规操作造成的人身伤亡事故及财产损失，由乙方负全部责任（不可抗拒的意外事故除外）。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三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合同一年一签，甲方对乙方考核合格后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考核不合格则不再续签，年度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左右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本合同为第一年度合同，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合同文件构成

(1) 成交通知书；

(2) JSZC-320400-YTZB-C2024-0094 号采购文件；

(3) 乙方的响应文件；

(4) 乙方提交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5) 合同附件。

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项目负责人

乙方指派 顾开源 为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项目的运营，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五、合同价格及费用结算

1、日污水处理平均预估量为 1800 吨，预估年度含税总价为：（1800 吨×1.2 元/吨×365 天）+在线监测费 28000 元= 816400 元（大写：捌拾壹万陆仟肆佰元）。

2、污水处理费=实际污水处理量×1.2 元/吨，每月底乙方开具相应的正规税务发票，按月结算。每月根据排污计量表抄表数确定实际污水处理量。

3、年度在线监测的费用与合同周期最后一个月的污水处理费一起支付。

4、付款前，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甲方按单位签票流程付款，具体到款时间以签票流程完成为准。

六、质量保证

采用单过硫酸氢钾消毒处理工艺。污水处理使用的药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 HJ2029—2013、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并得到环保、排水管理处的认可。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 JSZC-320400-YTZB-C2024-0094 号采购文件的要求。

七、本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经代理机构鉴证盖章后生效。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双方法人签字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份数与本合同相同，且与本合同同步存放于相关部门，方确认其同等法律效力。

八、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项目相关内容取消，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费用；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

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 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5、因合同解除, 乙方有对其提供的消毒设备等的处置权。

九、其它

本合同未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 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附则

1、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柒份, 甲方肆份, 乙方贰份, 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2、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甲方: 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 2025年2月7日



乙方: 常州泓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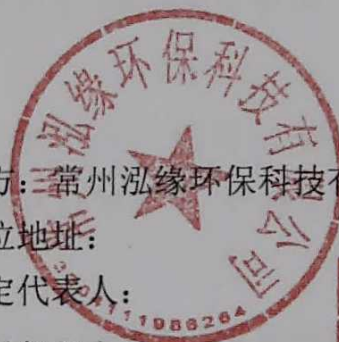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常州锦绣路支行

银行帐号: 459866823255

日期: 2025年1月24日



采购代理机构 (见证方) (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日期: 2025年2月7日



廉政责任书

采购人（甲方）：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常州泓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规范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本协议所称“关系人”是指近亲属、其他关系密切的亲属、朋友等自然人，有股权等经济联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甲乙双方在业务交往中，不论是单位或业务经办人员，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如现钞、有价证券、实物等）向对方人员或其他关系人、指定人行贿索贿或给付其他不正当利益。

2、甲乙双方均有责任教育本单位人员，禁止在业务活动中索贿、行贿、受贿，并拒绝对方人员的索贿、行贿行为。

3、在经济交往中，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给予对方让利（返利）、回扣（佣金）、奖励等，均应在主合同中清楚列明，或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通过双方财务部门收付结算。

4、若因业务人员提出索贿要求，因此影响甲乙双方的正常业务时，任何一方人员均应向对方检举并提供相关证据，且有权向对方相关部门投诉举报。任何一方不得为自己或他人利益而唆使或利诱对方人员离职或背离职务。

5、任何一方或对另一方人员或亲友进行行贿的，另一方除如数上缴外，还有权向行贿单位通报情况，并按行贿价值金额的10倍收取廉政建设违约金。违约金可以从主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

6、任何一方行贿造成对方损失的，受害方除对受贿当事人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外，有权终止主合同的继续履行。所发生的经济损失由行贿方单位承担。情节严重的，受害方可直接向有关单位报案。追究行贿方单位的法律责任。

7、本责任书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责任书自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本合同一式叁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一份由医院纪律检查室备案。

甲方（盖章）：

2025年1月4日

乙方（盖章）：

2025年1月4日



附件 1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JSZC-320400-YTZB-C2024-0094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1	顾开源	男	36	昆山登云科技职业学院、大专	汽车检测与维修	/	高级污水处理工 高级水处理工程师 污水化验检测工程师 自动监控（污废水）运行工证书	项目负责人	常州一院 金东方医院 孟河中医院等
2	蒋超	男	41	南京师范大学	旅游管理	/	高级污水处理工高级 高级水处理工程师 污水化验检测工程师 自动监控（污废水）运行工证书	技术支持	常州一院 金东方医院 孟河中医院等
3	刘娟	女	53	/	/	/	污水处理工	班组长	常州一院

合同号：2025-ZWC-008

附件 2

常州泓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系统应急预案

2024 年 3 月编制

目 录

指导思想

编制说明

事故应急指挥机构

应急处理原则

应对突发事件的预案

1) 日常巡查工作管理方案

1.1、目的

1.2、巡查的方法

1.3、站点公用工程巡查

1.4、设施设备巡查

1.5、巡查问题处理

2) 突发事件处理管理方案

2.1、目的

2.2、服务响应时间要求

2.3、突发事件处理的原则

2.4、突发事件预防

2.5、突发事件处理

2.6、突发事件处理工作总结

3) 水池漏水紧急处理方案

4) 人员溺水事故紧急处理方案

5) 化验室危险品泄露紧急处理方案

6) 停电突发事故紧急处理方案

指导思想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确保预防环保事故发生，并能在事故发生后迅速有效控制处理，根据本污水处理工艺特点，制定《污水处理系统应急预案》。

编制说明

该预案由应急领导小组组长宣布启动，但发生以下情况，该预案自然启动：

1. 发生出水水质超标时。
2. 污水水量超过设计标准时。
3. 大面积、长时间停电时。

事故应急指挥机构

总指挥：丁勤燕

副指挥：蒋超

成员：顾开源等污水站全体工作人员

应急处理原则

1. 及时控制进入污水站的污染物总量。
2. 加强运行控制，保证运行正常。
3. 加强设备运行维护。

应对突发事件的预案

1) 日常巡查工作管理方案

1.1、目的

指导和规范站区巡查工作，维持站区正常的工作和生活秩序。

1.2、巡查的方法

巡查应包括以下五种方法。

1. 看：通过观察发现设施设备表面的问题。
2. 听：从设施设备运行的声音判断是否运行正常。
3. 摸：通过用手触摸感觉设施设备的使用状况。
4. 调查了解：向运营人员调查设施设备的使用状况。
5. 测试：通过相应的仪器、方法测试设施设备的使用状况。

1.3、站点公用工程巡查

1. 水电表的检查

检查水电表是否处于正常工作状态，记录损坏的水电表情况。当水电表在无人使用的情况下运转时关闭相应的阀门，预防水浸事故；当发现电表倒转等异常状态时，在巡查登记表中予以记录，并通知相关人员进行处理。

2. 房间巡查

- (1) 检查走廊灯、楼梯灯是否正常，门、窗是否完好。
- (2) 检查梯间的墙身、地面和天花板等是否破损。
- (3) 检查消防栓是否标识完好、配件齐全，灭火器是否漏气、过失或失效，检查消防安全疏散指示灯是否完好，消防疏散通道是否堵塞，及消防报警设施是否完好。
- (4) 检查楼梯间卫生状况是否达标。

1.4、设施设备巡查

1. 巡查水、电、气的供应设施

- (1) 检查各种水、电、气输送管线有无破损。
- (2) 检查消防设施是否配件齐全、标识完好。

2. 巡查站区道路、照明

- (1) 检查站区道路标识、路牌等是否完好，位置是否正确。

(2) 检查站区路灯和照明是否齐全, 是否有损坏。

(3) 检查站区下水道井盖是否完好。

1.5、巡查问题处理

1. 值班人员发现问题时, 能够即时处理的要立刻处理。

2. 问题属设施破损、丢失的, 按报修管理相关的作业规程处理。

3. 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处理完毕后, 要进行现场验证, 并记录好问题处理的过程、措施和验证的结果。

2) 突发事件处理管理方案

2.1、目的

指导值班人员快速有效地开展突发事件处理工作, 提高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 维护站区内的正常工作和生活秩序。

2.2、服务响应时间要求

出现问题或突发情况时, 3 分钟响应, 10 分钟提供解决方案, 30 分钟解决问题或有效控制突发情况。

2.3、突发事件处理的原则

1. 统一指挥原则

突发事件发生后, 由当职人员中最高级别的管理人员负责调度值班人员进行突发事件按处理, 避免多头领导, 造成混乱。

2. 服从命令原则

突发事件现场工作人员无条件服从现场指挥人员的命令, 按要求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3. 主动出击原则

突发事件时, 相关人员要主动出击, 及时处理, 勇于承担相应责任。

4. 灵活处理原则

相关人员进行突发事件处理时, 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处理, 不可照搬预案规定。

5. 安全第一原则

处理突发事件时, 以不造成新的损失为前提。

6. 团结协作原则

突发事件处理人员应团结一致，同心协力地处理好突发事件。

2.4、突发事件预防

突发事件预防工作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的内容。

1. 识别可知的安全隐患

运营部依靠从业经验、专业技术等预先识别可知的安全隐患，识别过程如下。

(1) 调查

相关专业人员对站区的相关专业范围内可能存在的隐患进行调查，初步识别安全隐患。

(2) 清除

专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借助一定的技术手段，对初步识别的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深入的分析，清除能够清除的安全隐患。

运营部对无法清除的安全隐患的安全隐患进行整理，并根据隐患的属性进行分类。

2. 制定突发事件处理预案

运营部针对各个类别的安全隐患，编制突发事件处理预案。编制预案应注意以下问题。

(1) 为避免预案无法落实，编制人员必须与执行人员进行充分的沟通，达成共识。

(2) 突发事件处理预案必须复核相关的标准，易学实用，而且文字表达清晰，无歧义。

(3) 预案内容要有一定的灵活性，以便实际操作人员更好的开展工作。

3. 实施突发事件处理预案

预案编制完成并通过审批后，运营部负责下发、培训和监督执行。预案实施内容如下：

(1) 预案执行人员培训

运营部对预案执行人员进行操作培训，培训的内容包括理论讲解和实际操作两部分，以实际操作为重点。主要的培训方法是模拟演练。

(2) 对外宣传

通过张贴宣传栏告示等方式宣传突发事件处理预案，增强突发事件处理能力和意识。

2.5、突发事件处理

1. 突发类型判断

突发事件发生后，相关人员根据获得的信息和突发事件分类标准，判断事件的类型。

2. 事件现场处置

突发事件发生后，事件处理人员立即赶赴现场，根据处理预案，灵活地处理突发事件。

3. 突发事件上报

4. 事故发生后，当事人或发现者立即向相关人员报告，上报时间不能超过 3 分钟。

5. 火灾、盗窃、抢劫等严重的突发事件，相关人员要立刻向消防或公安部门报警。

1. 突发事件调查

突发事件处理完成后，运营部组织人员对事件进行调查，调查的主要内容分如下。

- (1) 调查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和原因。
- (2) 向突发事件处理人员、当事人、事故目击者调查事件发生的过程。
- (3) 收集受害者的姓名、性别、家庭住址等基本信息。
- (4) 其他调查，如被毁坏的公共设施数量调查等。

2. 事件报告

(1) 事件调查人员根据调查结果，编写突发事件调查与处理报告，并根据公司的相关规定将报告提交给主管领导。

(2) 公司相关领导根据调查的结果，做出突发事件善后处理决策。

2.6、突发事件处理工作总结

1. 运营部总结突发事件处理的整个过程，吸取教训，发现问题，并对相关人员根据公司规定给以适当的奖励或惩罚。

2. 运营部针对突发事件暴露出来的问题制定相应的改善措施，提高突发事件

处理的能力。改善措施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着手制定。

(1) 适当修改原有预案中错误和疏漏，完善突发事件处理预案。

(2) 编制缺失的安全预案，完善预案内容。

(3) 有针对性地开展培训和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提高运营部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

3) 水池漏水紧急处理方案

如发现站区水池有漏水现象，必须立即到现场查看及采取以下措施。

- 1、检查漏水的准确位置及水质情况，并在能力许可的情况下，立即设法制止漏水，如关上水掣。
- 2、观察四周环境，查看漏水是否影响设备运行，如配电箱、电线槽等。
- 3、利用现有设备、工具，设法清理现场。
- 4、即时清理现场积水，检查受影响范围。
- 5、日常巡逻时应留意渠道是否有淤泥、杂物塑料袋等，并随时清理干净，以免堵塞。

4) 人员溺水事故紧急处理方案

操作人员要注意溺水的情况发生，比如需要到池上去巡查时，可能由于操作失误或者没有注意，特别是冬雨季节，而导致溺水事故情形发生时，同在池边的人员切不可直接下水救援，可以选择当溺水者离岸不远且尚在挣扎时，最好救援的方式是丢绑绳索的救生圈或长竿类的东西，若现场没有，则应该想办法，绑个足以支撑溺水者浮在水面的物体，若离岸边较远，最好还是划船或驾船前往搭救，千万不要徒手下水救人。

当池子较浅且有足够把握能救起溺水者时，救助者可在旁边人指导下水救人，注意救助者在水中要尽量拖着伤者的头颈与上背使其成直线且保持尽量不动，并维持脸朝上并露出水面，尽量保证溺水者的呼吸顺畅，上岸后急救，并迅速安排救医。

若没有人可以展开救助情况下，还是应该报警并报告上级，等待救援人员到场施救。

5) 化验室危险品泄露紧急处理方案

应对可能发生的危险品泄漏，确保医院污水处理的正常，保障公司财产和人

员的安全。

1、应急救援保障

(1) 依据现有资源的评估结果，确定以下内容。

①确定应急队伍，含抢修、现场救护、医疗、治安消防、交通管理、通讯、供应、运输、后勤等人员；

②消防设施配置图、工艺流程图、现场平面布置图、排水管网分布图、危险化学品说明书；

③应急通信系统；

④应急电源、照明；

⑤应急救援装备、物资、药品等。

2、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依据危险化学品事故的类别、危害程度的级别和从业人员的评估结果，可能发生的事故现场情况分析结果，设定预案的启动条件。

3、事故报警程序

发现化学品泄露人员应作为第一责任人立即向应急值班人员或有关负责人报警，其它获知该信息人员也有责任立即报警。

应急值班人员接到报警后应立即向公司应急指挥领导小组报告。

4、外部救援保障

①政府应急救援力量的联络电话 110、120；

②应急救援信息咨询电话 120；

③应急救援专家信息咨询电话 119。

④公司应急指挥负责人根据报警信息，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并组织指挥现场非抢险救援人员紧急疏散、撤离。

5、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a. 根据危险化学品的危害特性和有关经验，对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进行分类，规定相应的处置方法和处理程序，内容包括排险、控制污染两个方面；

b. 根据危险物质的种类、危害特性，做出应急救护的规定，包括个体防护、急救的方法、所需药品和医疗器材等。

6、化学品泄露事件的应急措施

化学品泄露事件发生后应启动应急处理机制并进入应急状态，对突发事件进行综合评估，采取应急处理措施，包括现场控制、追踪监测、医疗救治、人员物资调度、技术管理，督查与指导。化学品泄露事件得到有效控制后，解除应急措施并对应急措施处理结果进行评估

(1) 组织管理

启动应急处置机制后，各相关部门立即按职责进入应急状态，在领导指挥小组统一指挥下，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作好化学品泄露防护处置的有关工作，并保持信息畅通。

(2) 进入应急状态

各有关部门和相关机构进入应急状态，实施应急状态管理机制。疾病预防控制应急处理队伍和医疗救治应急队伍进入应急状态。包括：人员集中、动员培训、物质准备等。

(3) 对化学品泄露事件进行综合评估

指挥部根据事件的各方面因素，开展突发事件的调查和现场确认、取证。

a. 流行病学调查

包括化学品泄露发生的原因、接触人员的发病情况、引起疾病流行的可能因素等。

b. 标本、样品采集和检验

由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人员负责化学品泄露事件的样品、样本的采集及检测。

c. 卫生检测

对生活资源受污染范围及严重程度进行现场调查和取证，确定人员应采取的防护措施。

d. 卫生资源可利用情况包括受损情况(人员、设备、物资和技术能力)。

(4) 现场控制

a. 现场区域划定

根据事件综合评估结果，划分疫点、疫区范围或化学品毒素扩散区域。

b. 现场控制措施

划定化学品毒素扩散区域后向社会通告，并视情况采取以下措施：

①如需对化学品毒素扩散区域实施管制措施，与公安等有关部门协作，在该区的出入口设立检查点，阻止内外人员和交通的流动。

②人员疏散。化学品泄露事件影响严重时，可请政府取消集会性活动，停工、停业、停课和其他人员疏散措施。

③消除区域民众心理障碍和精神应激。采取宣传教育、心理咨询等方式针对性解决化学品泄露事件发生后引起的民众心理障碍和精神应激。

7、事故的救援终止程序、善后处理及报告

(1) 事故的救援终止程序

- a. 确定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结束的条件；
- b. 通知公司相关部门、周边社区及人员事故危险已解除的程序

(2) 事故善后处理及报告应急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卫生监督部门要对辖区内化学品泄露防控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化学品泄露事件应急处理专家评估委员会负责对化学品泄露事件应急处理的过程进行调查和评估。评估的主要内容包括：化学品泄露事件报告数据是否及时准确；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情况通报是否及时；采取的措施是否及时、果断、科学、有效；人员、物资、经费是否及时到位等，并提出评估报告。

- a. 事故现场遗留污染物质的清除。
- b. 事故责任调查及污染危害评估报告

6) 停电突发事件紧急处理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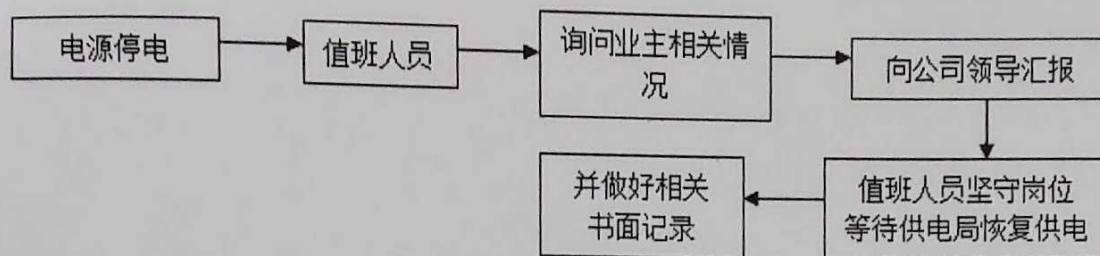
为了及时、迅速、有序的处理生产过程中出现意外停电突发性事故，确保生产的正常运行，特制定该预案。

1、职责划分

污水站站长负责紧急状态下意外事故应急处理的组织管理工作和意外停电的处理实施工作。

各有关部门负责职责范围对紧急状态下停电事故的应急处理进行有效控制。

2、停电事故处理流程图：



3、事前应对措施

公司应对停电事故制定《停电事故处理应急预案》，并对员工实施培训。

★公司将按国家有关法规要求，配备必要停电故障应急设施，应加强对应急设施的维护和保养，确保应急设施完好备用，配备的应急设施或器材不得随意拆除、停用和挪用，特殊情况下需拆除、停用和挪用的事前应经过评价和论证，并留有相应记录。

★值班人员遇紧急状态的应急停电故障时，应立即采取有效处理措施，同时迅速污水站站长，若人为地处理不当或无故延误汇报，将视后果的轻重按规定严肃处理。

★在突发性停电故障紧急状态、应急事故处理中，在确保人、机设施维持安全的基础上，当班人员应全力以赴，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尽快恢复生产。

★电源停电时，值班人员应尽快向供电局联系、询问停电原因，并及时向公司领导做出汇报，值班人员应坚守岗位，等待供电局恢复供电，做好相关原因书面记录。

★对紧急状态下突发性停电事故应急处理，当班人员要立即关进水阀门，工艺调整为自流出水方式；送电后要立即将工艺切换到正常状态；停电、送电严格按照《停、送电操作预案》执行。

★非正常停电事故发生后，必须按“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认真分析原因，从中吸取教训，提出整改防范措施，应责任到人，限期完成，对有章不循、玩忽职守、盲目指挥、违章操作及违反劳动纪律而造成突发性事故的责任者，要从重从严处理。

★对抢修配置的专用工具，安全防护用品及特殊备件，未经公司领导审批，任何人不得外借、挪用。